

证券代码：600676
债券代码：122205

股票简称：交运股份
债券简称：12 沪交运

编号：临 2015-057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12月7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99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要求在收到反馈意见之日起30日内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和答复。由于反馈意见涉及的问题需要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关于延期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993〉反馈意见回复的请示》，申请延期至2016年2月5日之前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在回复文件准备齐全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报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